

证券代码：002203

证券简称：海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50

债券代码：128081

证券简称：海亮转债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或“大信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是一家执业经验丰富，资质信誉良好的审计机构，能够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执业准则。在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，大信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工作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。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、内控鉴证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工作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市场价格、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审计费用。

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事务所情况

1、机构信息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成立于 1985 年，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。大信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，在香港设立了分所，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，目前，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、加拿大、澳大利亚、德国、法国、英国、新加坡等 28 家网络成员所。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，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。

2、人员信息

首席合伙人为吴卫星女士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262 人，其中合伙人 156 人，注册会计师 1042 人。注册会计师中，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。

3、业务信息

2021 年度业务收入 18.63 亿元，为超过 10,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。业务收入中，审计业务收入 16.36 亿元、证券业务收入 6.35 亿元。2021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7 家（含 H 股），平均资产额 258.71 亿元，收费总额 2.48 亿元。主要分布于制造业、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、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、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。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4 家。

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8000 万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杭州中院于 2020 年 12 月判决本所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“五洋债”连带赔偿责任。截至目前，立案执行案件的案款已全部执行到位，本所已履行了案款。

5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大信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近三年大信受到行政处罚 1 次，行政监管措施 15 次，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自律监

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近三年从业人员中 2 人受到行政处罚、27 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。

（二）项目成员情况

1、项目组人员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 冯华文

拥有注册会计师、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。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：力合科技(湖南)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、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 张玄忠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员： 郝学花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09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，2018-2020 年度复核的上市公司有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 2017 年度审计报告；力合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；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延华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3、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最近三年，上述人员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信进行了审查，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

机构应尽的职责，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：

大信事务所作为一家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，与公司有多年合作基础，对公司及公司所处行业运作模式较为了解；且其审计团队执业经验丰富，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和综合素养，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我们对公司继续聘任其担任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没有异议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大信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《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真实、准确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1 年度经营成果。该所在为公司审计期间，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财务审计工作。同时，该所为本公司审计业务签字的注册会计师符合《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规则》的文件要求。根据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要求，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我们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本次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报备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，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，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

方式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